**完全免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五專】超級比一比**

113/01/17修正

|  |  |  |
| --- | --- | --- |
| 項目 | 台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完全免試入學 |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
| 作業期程 | 5/7〜5/16 | 5/1〜5/16 |
| 招生學校 | 台北市：僅私立高中職辦理新北市、基隆區：公私立高中職都有 | 全國五專計28校單獨辦理(**國立**除台東專校**及護理科未招生**) |
| 報名資格 | 台北市：限臺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非台北市、非應屆亦不得報名)新北市：公立限**招生區內**國中應屆畢業生(非新北市、非應屆、非對應均不得報名)，私立限**新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非新北市、非應屆均不得報名)基隆區：限招生學校**對應**之國中應屆畢業生(非招生區、非應屆、非對應均不得報名) | 限國中應屆畢業生(可以跨區、非應屆不得報名) |
|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不採計 | 不採計 |
| 報名方式 | 台北市：**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各招生學校**報名)新北市：**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各招生學校**報名)基隆區：**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承辦學校**海大附中**報名)**均無個別報名** | **限國中集體通信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各招生學校**報名)**無個別報名** |
| 報 名 費 | 台北市、新北市：**免報名費**基隆區：100元 | **免報名費** |
| 志 願 數 | 台北市、新北市：**一校一科**基隆區：基隆商工、海大附中**一校多科**，其餘各校**一校一科** | **一校一科** |
| 報名日期 | 5/7～5/8(各國中自訂校內報名時間) | 5/1～5/8(各國中自訂校內報名時間) |
| 積分採計 | 最高總分36分**志願序積分不計，****多元學習表現積分36分，****國中教育會考積分不計** | 最高總分48分(無加權)1.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上限15分)(1)幹部：每學期2分(2)服務學習每小時0.5分(採計至**113年4月30日**止)2.均衡學習積分(上限28分)3.其他(上限5分，各校自訂) |
| 比序順次 | 台北市：1.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上限36分)2.均衡學習積分(上限21分)3.服務學習積分(上限15分)新北市：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上限36分)基隆區：1.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上限36分)2.均衡學習積分(上限21分)3.服務學習積分(上限15分) | 1.其他2.餘各校自訂 |
| 錄取方式 | 台北市、新北市：公告錄取基隆區：基隆商工、海大附中**現場撕榜**，其餘各校**公告錄取** | 公告錄取 |
| 錄取公告 | 5/16(四)11：00(不列備取) | 5/16(四)14：00 |
| 超額處理 | 1.公告錄取：超額5%內增額錄取，仍再有超額者，則報教育主管機關核可後增額錄取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2.現場撕榜：積分相同且超額比序亦相同者，於現場公開由電腦亂數產生最後撕榜序號 | 在各科招生名額內者為正取，不列備取 |
| 複 查 | 1.公告錄取：5/16(四)11：00〜6/6(四)16：00現場辦理2.現場撕榜：無 | 積分複查：5/13(一)10：00〜17：30 |
| 報 到 | 1.公告錄取：6/17(一)09：00〜11：002.現場撕榜：撕榜後立即報到 | 5/17(五)10：00〜5/24(五) 17：00 |

備註：

1.完全免試入學的特色：

(1)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2)不採計國中在校學科成績

(3)不採計志願序積分

(4)會考前完成分發，會考後辦理報到

(5)原則免報名費(≦100元)

2.【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基隆區完全免試入學】(以上簡稱完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簡稱五專完免)均屬於免試入學的一環，依規定不得設定報名門檻條件

3.完全免試入學在得知會考成績之前先放榜，在得知會考成績之後才報到，這樣的日程設計是為了方便學生可以先報名完免(原則**免報名費**)，再視國中教育會考的表現決定是否報到，充分尊重學生的教育選擇權。可以鼓勵**想要及早定位**(辦理期程較早)，或**認同就近入學**(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積分，平時學科成績表現良好的同學也可以報名完全免試入學)，或**囿於完全免試報名資格限制**(非招生區內國中應屆畢業生不能報名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新北市瑞芳、萬里、雙溪、貢寮、平溪、汐止等區國中應屆畢業生不能報名基隆市優先免試入學)，或**興趣∕性向明確**的學生參加；惟完全免試入學無經濟弱勢學生名額之設計，具有經濟弱勢學生身分者可自行斟酌報名

4.未經各市完免錄取報到者，可以再報名優免或直升或大免或其他入學管道招生

通則：凡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報到者，包括錄取並完成報到但未於該入學管道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不得再報名後續之入學管道招生，簡單的說：「一個人只能佔一個缺」，教育部已經建立一套名額控管機制，並且運作多年，千萬不要心存僥倖，以免被取消入學資格而得不償失)

5.依規定，不論【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基隆區完全免試入學】之招生餘額(含未額滿、錄取未報到及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者)將回流至113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俗稱大免)招生，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起公告免試入學之實際招生名額於該委員會網站(網址：<https://ttk.entry.edu.tw/NoExamImitate_TP/NoExamImitate/Apps/Page/Public/News.aspx>)；【五專完全免試入學】之招生餘額將回流至113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起公告免試入學之實際招生名額於該委員會網站(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